证券代码: 835566

证券简称: ST 永丰食

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股票作 出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终止挂牌事项

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于2022年9月26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终止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(股转发[2022]530号),主要内容如下: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(以下简称《挂牌实施细则》)第十七条的规定,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)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。

二、公司股票停复牌安排和终止挂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复核实施细则》 第十四条的规定,若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,应当 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(以在 先者为准)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。 根据《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,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,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复牌,并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终止挂牌。恢复交易期间,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,证券简称变更为"摘牌永食"。

三、终止挂牌后续安排

公司将做好与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,积极应对投资者 合理诉求,依法保障投资者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, 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四、终止挂牌后股票登记、转让、管理事宜

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,公司股票的登记、转让、管理等事宜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,确保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稳定、有序进行。

五、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 联系方式

挂牌公司联系人: 肖永强, 0432-67255106

主办券商联系人: 钱兆宁, 0755-23976338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终止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(股转发[2022]530号)

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